

证券代码：600090

证券简称：*ST 济堂

公告编号：2020-059

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8 月 28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090	*ST 济堂	2020/8/21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新疆盛世信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 8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持有 3.33%股份的股东新疆盛世信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 2020 年 8 月 14 日提出临时

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新疆盛世信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盛世信金”）注意到，根据公司近期发布的一系列公告，在 2019 年报告期内，作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湖北同济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关联方湖北同济堂科技有限公司、海洋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供应商及其他非关联方等方式占用公司资金共计 104,712.57 万元（均不含利息）；主要因前述原因导致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进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2.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盛世信金认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违规行为给公司及包括盛世信金在内的公司中小股东造成了极大的损害，公司现任董事会特别是各位非独立董事对此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有鉴于此，盛世信金拟提请股东大会免去全体非独立董事的职务并启动重新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的非独立董事，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以期能够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并带领公司走出困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及《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通知临时提案的内容。另外，根据《公司章程》，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提出董事候选人。

根据上述规定，本企业作为连续 90 天以上单独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现正式提请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如下临时提案：

1、《关于免去公司全体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 关于免去张美华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2) 关于免去李青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3) 关于免去魏军桥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4) 关于免去孙玉平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5) 关于免去林晓冰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6) 关于免去王渊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0 年 8 月 8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
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 年 8 月 28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路 130 号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8 月 28 日
至 2020 年 8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6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
7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
8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	√
10	关于免去张美华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11	关于免去李青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12	关于免去魏军桥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13	关于免去孙玉平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14	关于免去林晓冰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15	关于免去王渊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2、3、4、5、6、7、8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披露于《同济堂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034）、《同济堂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035）和《同济堂 2019 年年度报告》

议案 9 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披露于《同济堂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0-015）

以上议案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5、议案 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湖北同济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新疆嘉酿投资有限公司、武汉卓健投资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8 日

● 报备文件

（一）股东提交增加临时提案的书面函件及提案内容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6	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7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8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			
10	关于免去张美华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11	关于免去李青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12	关于免去魏军桥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13	关于免去孙玉平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14	关于免去林晓冰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15	关于免去王渊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